

The Alibi

不在场证明

[美] 桑德拉·布朗 Sandra Brown 著

乐乐 译

悬念女王系列

Sandra Brown



群众出版社

悬念女王系列



The Alibi 不在场证明

[美] 桑德拉·布朗 著

乐乐 译

Sandra Brown

群众出版社

图字：01—2006—4918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不在场证明 / （美）布朗著；乐乐译. —北京：群众出版社.

2007.4

悬念女王系列

ISBN 978-7-5014-3994-2

I. 不… II. ①布…②乐… III. 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. 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（2007）第 031210 号

责任编辑：晓 潇

封面设计：董 睿

责任印制：连 生

不 在 场 证 明

悬念女王系列

〔美〕桑德拉·布朗 Sandra Brown 著

乐 乐 译

群众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

电子信箱：qzs@qzchs.com

网址：www.qzchs.com

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通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

开本 640×960 1/16 印张 18.75 字数 290,000

2007 年 4 月第 1 版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0001—6,000 册

ISBN 978-7-5014-3994-2 / I · 1634 定价：28.00 元

群众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群众版图书，印装错误随时退换

T: 010-52173000 转



桑德拉·布朗 (Sandra Brown)

作为《纽约时报》的畅销书作家，桑德拉·布朗 (Sandra Brown) 往往能以巧妙到难以置信的悬念，吸引万千读者的眼球，并被热烈追捧为“悬念女王”。

除此而外，桑德拉·布朗小说中那美丽到无以复加的爱情，也是万千书迷绝难抗拒的。

正是“悬念+爱情”的特色套餐，每每能让读者大快朵颐，齿颊留香，回味无穷。

《黑色星期二》、《无法言说》、《不在场证明》、《目击证人》等，均曾创下霸居《纽约时报》畅销书榜数周的纪录。

自 1981 年开始文学创作至今，桑德拉·布朗出版了六十五部作品，获奖无数。小说被翻译成三十多种语言，销行世界达七千万册之巨。她创作于 1992 年的《法国丝绸》曾被 ABC 改编并制作成电视连续剧，创下收视率新高。

从事专业写作之前，桑德拉·布朗做过模特，在电视台做过导播与主持。

现与丈夫生活在德克萨斯。

导读

不在场证明：谁是谁的九连环

房地产巨头鲁特在自己精心构筑的宾馆套房内被害了。他的死几乎让所有人拍手称快。

死者年轻、美丽又富有的遗孀毫不掩饰她的兴奋，但声称绝不会因此脏了自己的手。她拒绝了雄心勃勃的斯蒂芬尼对案件的公诉代理，转而指定旧日好友哈蒙德负责公诉、探长斯密诺负责侦查。

前景看好的哈蒙德正在奉命秘查鲁特的非法经营。鲁特却以哈蒙德父亲的合伙人身份为要挟，要跟哈蒙德做交易。他们这天刚刚见过面。哈蒙德能不叹其死得其所？

最为开心的要数斯密诺了。他的妹妹就是死在鲁特手里。他曾多次说过，非要手刃了这个混蛋不可。

惟一不愿鲁特死去的就是美丽的拉德大夫了。鲁特之死几乎要将她苦心经营起来的生活毁掉了。她被指证为嫌疑人。鲁特死前不到半小时，她两次与他见面。从那里出来后，便与哈蒙德一见钟情，整夜厮守在一起。哈蒙德就是她有力的不在场证明。但她不愿意提起，哈蒙德也从未对此做出任何说明。

斯蒂芬尼作为哈蒙德当选检察长有力的竞争对手，这时作为案件公诉的副手，却越来越确信，拉德大夫就是凶手。更何况，她同母异父的弟弟指认了她过去的劣迹。

拉德大夫离法庭越来越近了。

谁是谁的不在场证明？谁是谁的九连环？

序 幕

一声凄厉的尖叫破空而来，装有空调的宾馆走廊原本一片沉寂。

才刚进入那个套间的服务员，猛地转身，跌跌撞撞地冲了出来。她哭喊着在求救，附近所有的门都被她胡乱捶了一通。后来，她的这种歇斯底里受到了领班严厉的惩罚。可在当时，她确实狂乱到了极点。

对于她来说，不幸的是，当日下午，少有客人留在房间。大多数人都到独特而迷人的克勒斯顿名胜古迹观光去了。最后，她还是唤出了一位从密歇根来的客人。由于不太适应这样的大热天，所以，他半路折了回来，正在房间里小憩。

虽是睡眠惺松，但在突然惊醒之后，他还是很快便意识到，引得服务员如此惊慌失措的肯定不是什么小事。他来不及明白服务员叽哩咕噜都说了些什么，便拨通了前台的电话，告知说顶层出现了紧急情况。

两个管辖这个宾馆的当地警察，对报警做出了迅捷的反应。宾馆一名惊悸不安的保安将他们领到了顶层的套房。服务员本是要去整理房间的。但前脚刚进，便发现所有的服务都不必了。她发现，客人趴在起居室的地板上，死了。

警察在尸体附近屈膝跪了下来。“天啦……这看起来像是……”

“就是他！”他的同事以同样惊恐的声音说道，“这会不会引起混乱或别的什么的？”

7

从她走进凉亭的时候，他便注意到了。

夏天里，多数女性都会穿得很少。她却是与众不同。令人惊奇的是，她独身一人。

她脚下停了停，想着要往哪个方向走。走向舞池之前，她瞥了一眼乐队正在演奏的前台。然后，在环绕着舞池、随意摆放的桌椅边，她停住了。她发现了一张空桌，便走过去，坐了下来。

凉亭是圆形的，大约有三十码的直径。虽然这是有着一个圆锥形屋顶的开放式结构，但顶棚下面缀着非常明亮的圣诞彩灯。声音在里面回荡着，简直有些震耳欲聋了。

乐队在音乐天赋方面的缺陷被巨大的响动所弥补。他们很清楚地知道，高分贝的音量能够掩饰低下的演奏水准。但是，他们的演奏确实激情四射，一心想要吸引观众的注意。所谓的音乐，好像是他们在钢琴及吉他上使劲敲出来的。口琴演奏者的头每摆动一次，他那缠结在一起的胡须就要摆动一次。小提琴演奏者运弓很有力，不断地在左右晃动，露出了黄色的牛仔靴。鼓手似乎只要知道节拍就行，可他仍然非常投入、充满热情。

大家对这种不和谐之音像是并不太在意。哈蒙德·克鲁索也是如此。颇具讽刺意味的是，在他看来，反倒是这种喧闹更能入耳一点。他的耳朵吸纳了所有声音——突如其来的尖叫；调皮的少年旋到摩天轮顶端时的嘘声；婴儿的啼哭；通常出现在狂欢节的铃铛声、口哨、号角声、啸叫以及欢笑声。

他今天的日程并未有游艺会的安排。当地的报纸与电视台对此或许有过宣传，但他似乎没有注意到。

大约半小时前，他才偶尔闯进了这个游艺会。为什么会在这里停留

来，他自己都说不清楚。他不是那种热衷于游艺会的人。小时候，他的父母也从不曾带他去过游艺会。他总是想尽办法，来远离公众的注意。他不属于这样的场合，不属于这样的人群。

通常情况下，哈蒙德也许就走开了。这并非因为他的清高，而是他辛苦工作的时间太长，对休闲时间就特别珍惜，会有选择地对其加以享用。一场高尔夫球、几个小时的钓鱼、一场电影，或是到一家上等的餐馆享用一顿安静的晚餐。但游艺会呢，那不会是他首选的娱乐项目。

但今天下午，这人群和这喧闹吸引了他。要是独处的话，他很可能又会去咀嚼那些个麻烦事。一想起那些事，他就头都大了。夏天的周末时光，谁也不愿总是那样度过。

在高速公路上，速度缓慢得有如爬行。他亦步亦趋地跟着前面的车进了临时停车场。所谓的停车场，不过是有眼光的农民改良过的牧场。他让自己的汽车排在小汽车、货车及商务车的混合队列里。

一个嘴里嚼着烟草的年轻人在帮农民收取停车费。哈蒙德给了他两个美元，得以幸运地将车停在树阴里了。他脱掉外衣、解下领带，将衬衣的袖子卷了起来，脚在马粪堆里择路而行。这时，他希望自己穿的是蓝色的牛仔褲及靴子，而不是休闲服和便鞋。也在这时，他觉得自己像是兴味盎然了。在这里，没有人会认识他。要是他不想的话，便无需与任何人寒暄。他不会遇到一个熟人；没有什么会议非要参加不可；也没有什么电话留言非要回复不行。在这里，他不是什么专业人员，也不是什么人的同事，也不再是父母的儿子。压力、烦恼、责任的重负都不复存在。在这里，他有的只是手到擒来的自由。

游艺会的场地用塑料绳圈了起来。绳子上系满了五彩缤纷的三角旗。在凝滞的热气里，三角旗静垂着。空气中弥漫着食物烘烤的香味。都是些垃圾食品。隔远了听，音乐还不算太糟。这一切让哈蒙德觉得，能在此处稍作停留，是一件令人欣慰的事情。他需要——独处。

经由旋转门进来的人络绎不绝，但这丝毫也没有减少哈蒙德对于孤独的享受。他最初的打算是，离开克勒斯顿，去到自己的别墅里单独过夜。但他突然觉得，这样熙来攘往的人群，这样的喧哗，像是比独处更有意味。

从那位棕红头发的女子进了凉亭坐下来后，乐队已经演奏两首曲子

了。哈蒙德一边继续观察她，一边若有所思。她极有可能是在等人——也许是她的丈夫和孩子们。她看上去年纪要比自己小，也许三十出头吧。大概生于几人合用一辆车的年代。她有些像童子军俱乐部的妈妈，或是家长教师协会的工作人员，又或是一名家庭主妇，关心的是“白百破”^①、牙齿矫正术，以及如何将白色衣物洗得更白、有色衣物洗得更鲜亮等事情。哈蒙德对女性的这些了解，全都来自电视广告。他发现，眼前这位女性好像就有这些特点。

此外，她便是有点太……太……紧张了。

她不像一个正在偷闲几分钟的母亲。这时，孩子们被父亲领走去玩旋转木马了。她也不像那些熟人的妻子那样冷静、能干——那些人都是小联盟或是其他社交俱乐部的成员，经常举办色拉午餐会、为孩子们举办生日派对、宴请丈夫生意上的朋友，除了有氧健身运动及《圣经》研习课之外，每周还要在当地的乡村俱乐部打上一两场高尔夫球。

她也不像是有两三个孩子的母亲那样，身体有些松弛和定型了。她身形紧凑，有着运动员一般的体格。她穿着短裙和矮跟鞋，露出了好看——不，棒极了的腿。她那被晒黑了的腿光滑又健美。身穿无袖浅口的短上衣，将身子裹得紧紧的，上有一件配套的羊毛开衫。她解开外套领口处的扣结，脱下了外套。她这一身打扮漂亮又时髦，比起穿着短裤与球鞋的人们来说，显得新潮多了。

她放在桌子上的手包，小到只能装下钥匙环、纸巾，或者再装一管口红。不像年轻妈妈们的手袋，里面有着灌满水的瓶子、餐巾纸、快餐食品，以及在野外遇上紧急情况时够用几天的物品。

哈蒙德惯于对事物做出自己的分析，善于推理与演绎。他得出结论来——这位女子不像是一位母亲——他觉得自己的判断应该非常正确。

但这并不意味着她没有结婚，也不意味着她没有这等关系，或是在等人——不论她等的人是谁、跟她关系如何。她可能是一个忠诚于自己职业的女性，是商业领域颇有影响力的人物，或是一个成功的销售精英、一个精明的企业家、股票经纪人，或是贷款处的官员。

哈蒙德喝了一口放得温热的啤酒，依然兴致不减地观察她。

① 指的是防治白喉、百日咳、破伤风的三联疫苗。

就在这时，他突然意识到自己注视的目光有了回馈。

他们的目光相遇了。哈蒙德的心一惊，或许是偷窥被察觉后的尴尬所致。但他并未掉开目光。虽然他们的视线被跳舞的人群隔断，这样的对视还是持续了好一阵。

然后，她迅速转开视线，像是窘迫于自己众目睽睽之下对他的专注。哈蒙德也懊恼于自己对于视线相接一类小事，竟像青涩少年那么慌乱。他起身离开，将桌子让给了两个正在附近转悠着寻找座位的夫妇。他在人群里择路而行，来到了专为舞者准备的临时酒吧前。

这可是一个热闹之处。从当地军事基地来的人将吧台围了个严严实实。即使没有穿着制服，从一头短发便能将他们认出来。他们饮着酒；大胆地看着那些姑娘们，估量着自己得手的运气；在揣摩着谁会愿意，谁根本就不可能。吧台的服务员把酒递送得很快，但还是赶不上人们的需要。哈蒙德给了好几次手势，服务员都没看见。他只好作罢，决定等人少些时候再点。

当他单独在一张桌子旁坐下来时，感觉不那么沮丧了。他的目光越过舞池，看向她的桌子。他的心陡地一落。她的桌子旁加了三把椅子。事实上，有一个又宽又厚的肩膀差不多挡住了他的视线。虽然都未着军装，但从他们的短发及一身的傲气，可以知道，他们都是海军陆战队的。

对此，他并不惊讶。他只是觉得失望，不是惊讶。

如此漂亮的女人，周末晚上不会独自一人的。她不过是在等候约会的人罢了。

即使她是孤身一人，这样的情形也不会持续太久。在这样一个到处都是单身汉的地方，更不会这样了。一个获准外出欢度周末的单身军人都会有这种直觉，而且会像鲨鱼一样一门心思地追逐目标。他们的头脑里只有这样一个念头，那就是找到一个人共度良宵。就算不曾试探，这个女人还是有着足够的吸引力的。

哈蒙德心里在想，自己倒是无意于这种追逐了。他早过了那个年龄了。他再不可能像大学生联谊会那样了，拥上去闹腾一番。另外，这样做也不合适，对吧？他没有确定自己要干什么，也不确定不干什么。

突然，她站了起来，抓起她的手袋，往肩上一挎，转身就走。同桌的那三个男的也站了起来，将她围在中央。其中有一个像是喝醉了，用手搂

着她的肩膀，脸往她的脸上凑。哈蒙德能看到那人的嘴唇在动。也不知道他说了什么，惹得他的同伴一阵大笑。

她并不觉得有趣，将头掉转过去。这在哈蒙德看来，她正试图从这种尴尬的境地当中摆脱开来，却又不想引起太大的动静。她将那个家伙的胳膊将自己肩膀上推开，勉强笑着跟他说了点什么，又一次转身想要离开。

那人不甘心被拒绝，他的两个朋友也在怂恿，他们便跟在她的身后。当他再次抓住她的手臂，将她拉转回来的时候，哈蒙德站起身来。

后来，哈蒙德都不记得自己是怎么穿过舞池的。他肯定是从那些正在跳着慢舞的人们当中挤开一条道才过去的。不出几秒钟，他便来到了虎背熊腰、肌肉发达的海军陆战队队员身旁，将那个正在纠缠不休的家伙推到一边。他听到自己在说：“对不起，亲爱的。我刚才遇上了布兰查德。你知道，那个家伙一说起来就止不住口。我运气不错，他们演奏的正是我们喜欢的曲目。”

他弯曲了手臂，放在她的腰上，带着她进了舞池。

“你知道我的意思了？”

“是的，侦探先生。不准进，也不准出。所有的出口都被封闭了。”

“任何人都不让，没有例外。”

“是的，先生。”

罗瑞·斯密诺侦探做出这番强调后，朝那个便衣警察点了点头，由大门进了查尔斯广场大厦。大厦的楼梯被许多设计方面的杂志说成是建筑的奇迹。它已成了这座建筑的标志性的象征了。喻示着南方人热情好客的两道宽宽的楼梯，由大厅往上延伸，像是要去拥抱那华丽得让人难以置信的水晶吊灯。它们在大厅上方四十英尺的地方汇合成了二楼的环形走廊。

在这两层高的大厅里，警察混杂在客人与服务员之间。这里的人们好像都听说了五层发生了谋杀案了。

斯密诺想，他在现场侦查时，并未有什么行动会给人造成这样一种凶杀的气氛。

皮肤晒得发黑、身上挎着相机、一身汗意的游客正在围观。他们打听事情的真相，互相议论着死者的身份，以及引发谋杀的原因。

斯密诺的衣着很是招人眼目。他的套装做工考究，里面穿的是法式袖

口的衬衫。虽然天气闷热异常，但他的衣服却是干净又光鲜，毫无汗意。他的一个部下曾好奇地问过别人，斯密诺出没出过汗。“见鬼，肯定是不出汗。”他的同事回答说，“人人都知道，那个怪物没有汗腺。”

斯密诺朝电梯走去。刚才跟他说话的警官一定告知了斯密诺到来的消息，站在电梯旁的警察开着电梯门，等在那里了。斯密诺对此未做任何表示，便走了进去。

“把鞋擦亮一些，斯密诺先生？”

斯密诺转过身，“啊，是的。施米迪。谢谢你。”

这个人，大家只知其名，不知其姓。他在宾馆大厅凹进去的部位安放了三把用来擦鞋的椅子。同样的谋生，他在城里另外一家宾馆干了几十年了。不久前，广场大厦将他招了过来。他的老顾客也跟了过来。即便是新主顾，他得的小费也很可观。因为他对事情要怎么做、去哪里、克勒斯顿什么地方最快乐等，有着比宾馆接待员更为准确的指点。

斯密诺是施米迪的常客之一。通常情况下，他都会停下来跟他寒暄几句。但此刻，他实在是公务在身，不敢有丝毫耽搁。他客气地回答道：“有空再找你，施米迪。”电梯门关上了。

他和穿着便服的警察到了顶层，一言不发。斯密诺从不跟他的同事称兄道弟。与他级别差不多的人，他不这样。跟他的下级，他更不这样了。他从不主动与人搭话，除非话题与他正在调查的案件有关。警察局里有大胆之人想试着跟他聊天，但很快便发现，那是徒劳无益。他的外表让人敬而远之。他那整洁的外表，从来就像一道防护网，让人望而却步。

电梯门在五层开启的时候，斯密诺有一种惊骇不定的体验。他侦查过无数的谋杀现场——有的平平常常；有的则让人毛骨悚然；有的手法中规中矩，看过便忘；有的你会永远记得，因为罪犯在作案手段上表现出的无与伦比的想像力、陈尸的地点、独有的凶器，以及受害者的年龄与生前所处的环境。

每到一个犯罪现场，最初的时候，他都能感觉到肾上腺素在加速涌动。他并不因此羞愧。这是他天性里的习惯。他喜欢自己的工作。

当他步出电梯的时候，走廊里身穿便服的警察的谈话声立刻消失了。是尊敬也好，恐惧也罢，大家纷纷给他让道。他从他们中间走过，朝着套间门过去了。

他看了看房间号，再朝房间里扫视了一圈。他高兴地看到，犯罪调查科的七名警官都已到场，正在各司其职。

对于他们周到细致的工作，他很满意。转过身去，他面对着刑事侦查科派过来的三名警察。那个正在吸烟的警察赶紧将烟头在烟灰缸里掐灭了。斯密诺冷峻的目光盯着他看了一会儿。“但愿那里不曾留有什么重要的证据，柯林斯。”

那个警察将双手插进口袋里，就像一个三年级学生便后不洗手、受到了谴责一样。

“听着！”斯密诺提醒大家道。他说话从来不会提高嗓门，也从未觉得有这个必要。“我不允许有任何的差错。如果犯罪现场有任何的破坏、如果操作规程受到任何违背、如果任何细微的证据因为粗心大意被忽略掉，都要受到惩处。我会亲自执行惩处。”

他的目光将每个人都扫视了一遍。然后，他说道：“好了，我们开始吧。”他们戴上塑料手套，走进房间。每人都有自己特殊的任务。他们脚下莫不小心翼翼；不该触摸的地方，一概不去触摸。

斯密诺向两个最先到达现场的警察走了过去。他开门见山地问道：“你们碰过尸体了没有？”

“没有，先生。”

“碰过任何东西了没有？”

“没有，先生。”

“门的把手呢？”

“我们到达这里的时候，门是开着的。服务员发现尸体之后，门便开在这里了。宾馆的保安也许触摸过。我们问过他，他说没有。但……”他说着，耸了耸肩。

“电话机呢？”

“没有，先生。我用的手机。还是那个保安，也许在我们到达之前，他用过的。”

“到目前为止，你跟谁交谈过？”

“只有他。就是那个给我们打电话报警的人。”

“那他说什么了？”

“服务员发现了尸体。”他指了指那具尸体，“就像现在这个样子。”

脸朝下，左肩胛骨下面中了两枪。”

“你讯问过那个服务员吗？”

“问过。她深受刺激，我们没能问出什么东西来。另外，她是外国人。也不知道她来自哪里。”警察扬了扬眉毛，回答道，“从她的口音听不出来。她一遍又一遍地说着‘死人’，不断地用手帕擦拭眼泪和鼻涕。看样子她受惊不浅。”

“你摸过他的脉搏了吗？”

警察看了他的同事一眼。另一名警察这才启口说道：“我摸过他的脉搏。我只是想确认他是否死了。”

“这么说，你动过他了？”

“啊，是的。但只限于此。”

“我想，你是没有摸到。”

“脉搏？”那个警察摇了摇头，“不，他死了。那是毫无疑问的。”他朝尸体走去。“验尸官来了没有？”

“正往这里赶！”

斯密诺听着他的回答，眼睛却在紧紧地盯着尸体。若非亲眼所见，他绝不会相信这桩谋杀案的受害者会是鲁特·佩弟。他算是当地的名人了，很有些知名度。鲁特最重要的头衔是发展公司的总裁。这个新落成的广场大厦，就是他从一座破旧的棉花仓库改建起来的。

他曾是斯密诺的妹夫。

2

“谢谢你！”她说。

哈蒙德回答道：“不客气。”

“我当时真是无计可施。”

“我很得意自己的急中生智。要是不灵的话，我就得一个对付三个了。那我就更要自豪了。”

“你的勇气可嘉！”

“或者是愚勇。他们可能会将我揍个半死。”

听到这里，她笑了。哈蒙德更是高兴了，觉得自己凭一时之勇，居然就将她救了。从看见她的第一眼起，他就被吸引了。但中间隔着舞池，与近在咫尺之间的感觉是截然不同的。她避开了他热辣辣的注视，目光越过他的肩膀，看着他身后的某个地方。压力之下，她反而显得冷静起来。这是很明显的事实。

“你的朋友呢？”她问道。

“我的朋友？”

“布兰查德先生。他不是叫这个名字吗？”

“啊！”他轻声笑了起来，“我从未听说过这个人！”

“是你杜撰的？”

“是的。我也不知道自己是从哪里来的这个名字。它一下就从我的脑子里冒了出来。”

“真有创意！”

“我必须让事情听起来可信，让他们觉得我们真是一伙的，我们之间很熟悉。至少，我得说点什么，才好邀你下到舞池里。”

“你只要说请我跳个舞就可以了。”

“是的。不过，那样的话，或许会令人生厌，很有可能的是，你会拒绝我的邀请。”

“啊，再次向你表示感谢。”

“再说一次不客气。”他领着她绕过一对舞伴，“你就是本地人吗？”

“不是原住民。”

“你有南方口音。”

“我在田纳西州长大。”她说，“紧邻纳什维尔。”

“那是一个好地方。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很漂亮。”

“嗯。”

“那里的音乐很美！”

谈吐很好，克鲁索。他想，不无才气。

对于最后那句不着边际的赞美，她没什么反应。对此，他觉得无可指责。要是他再这么下去的话，不等这个曲目结束，她极有可能就要走掉了。他领着她绕过一对正在跳着复杂的旋转动作的舞伴。然后，他声音干巴巴地问了一个再蹩脚不过的问题，“你经常来这儿吗？”

她知道这不过是应景之问，便笑了笑。但是，他要是还未注意到她的笑的话，便是一个十足的大傻瓜了。“实际上，自从长大以后，我就不再参加这样的游艺会了。”

“我也是。我记得跟伙伴们去过一次的。那时，我们应该是十五岁左右。我们实际上是想找一个卖啤酒的地方。”

“买着了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是最后一次吗？”

“不是。还去那里有过一次约会。我带她去了‘恐怖屋’，想在那里跟她亲热。”

“是不是很成功？”

“结果就跟前一次一样。要知道，我是尽了力了。但我总是跟一个姑娘在……”他的声音低了下去。他发现，她变得紧张起来了。

“他们不会就此善罢甘休的，是吗？”

一点没错。那三个海军陆战队的家伙正站在舞池边上，一边饮着刚送上来的啤酒，一边盯着他们在看。

“啊，要是他们这么快就投降了的话，我们国家就有危险了。”他向这些年轻人微笑着，手紧紧搂着她的腰，在他们身后跳起了华尔兹。

“你无需保护我了。”她说，“我自己能对付这种事情。”

“我知道你能行。打发自己不喜欢的男人，是每个富有魅力的女性的必备技巧。可你是一个不愿因此引发什么风波的女子。”

她抬起头，注视着他：“眼力不错。”

“因此，我们不如将事情进行到底。我们可以跳一个痛快，不是吗？”

“我想也是。”

但这并不能消除她的紧张。尽管她并不急于往他的肩膀后面频频探视了，但哈蒙德觉得，实际上，她很想往后看。

哈蒙德不禁在想，舞会结束之后，她还想干什么呢。他想，她可能会从他身边溜掉。也许她会很优雅，但毕竟是要离开。这个时候，乐队演奏的是一首忧伤而甜美的民谣。歌手的嗓音很细，未加任何修饰，对每一个词的理解都很好。在哈蒙德看来，舞会持续的时间越长，就越好。

他的舞伴与他很相匹配。她的头刚好在他的下巴处。尽管他搂着她腰的手臂在越来越紧，但她始终不曾逾越自己在心里设定的界限。

到目前为止，他感觉尚算不错。他用前臂搂着她的细腰，她的手——没戴结婚戒指——放在他的肩头。他们的脚随着缓慢的节奏在轻轻挪动。

偶尔地，他们大腿有些轻微的触碰。他会有一些心旌摇荡，但还能控制。他可以从高处往下，看到她领口以下的胸脯。但他是一个真正的绅士，不曾这么做过。但他的想像力就像是一只只的马蜂，在四处乱撞，撞得他周身发热。

“他们走了。”

她的声音将哈蒙德从恍惚中唤醒了过来。当意识到她都说了些什么的时候，他往四周看了看。那些军人不在了。事实上，音乐结束了，演奏者放下了手中的乐器，乐队指挥要求大家不要走开，短暂休息之后，他们会回到这里，向大家献上更多的好音乐。

她的手臂收了回去，放在身体两侧。这时，哈蒙德才意识到，自己的手臂还在搂着她的腰，便赶快放开了。差不多就在同时，她退后了两步。

“啊……再也不要说骑士风度无影无踪了。”

他露齿一笑，“但也不要说，除暴安良又成了新的时尚。”

她微笑着伸出了手，“衷心感谢你的侠义之举！”

“这是我的荣耀！谢谢你跟我跳舞。”他握了握她的手。她转身走了。“呃……”哈蒙德穿过人群，跟在她后面。

走到大凉亭的边沿处，他先跨步跳到地上。然后，托着她的手，帮她下来。其实，这纯属礼貌之举。上下之隔只有一英尺多一点的距离。他跟上她的脚步，“我能请你喝杯啤酒吗？”

“不用了。谢谢你。”